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

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2024年6月**

**目录**

**[一、总体概述 - 1 -](#_Toc22631)**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 1 -](#_Toc12256)

[（二）项目概况 - 3 -](#_Toc21962)

[（三）项目资金情况 - 4 -](#_Toc699)

[（四）绩效目标 - 4 -](#_Toc29896)

**[二、评价工作简述 - 7 -](#_Toc30006)**

[（一）基本情况 - 7 -](#_Toc27805)

[（二）评价组织实施 - 12 -](#_Toc26369)

**[三、绩效评价分析 - 13 -](#_Toc13823)**

[（一）评价结果 - 13 -](#_Toc11958)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14 -](#_Toc29422)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4 -](#_Toc15583)

**[四、评价结论 - 27 -](#_Toc30255)**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 27 -](#_Toc13319)**

[（一）创新工作形式，推动代表工作实起来活起来](#_Toc28563) **[错误！未定义书签。](#_Toc28563)**

[（二）全过程全链条全领域规范地方立法工作 - 31 -](#_Toc1639)

**[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 35 -](#_Toc11120)**

[（一）存在的问题 - 35 -](#_Toc28147)

[（二）相关建议 - 36 -](#_Toc1791)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36 -](#_Toc31184)**

**[八、相关附件 - 36 -](#_Toc2163)**

[（一）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 38 -](#_Toc1145)

[（二）满意度问卷调查报告 - 52 -](#_Toc16649)

[（三）访谈报告 - 67 -](#_Toc16419)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

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总体概述**

##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是甘肃省的国家权力机关。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是省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关，对省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五年，每年至少举行一次会议。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每届任期同省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相同。省人民代表大会经过五分之一以上代表提议，可以临时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人民代表大会会议由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集。人民代表大会进行选举和通过决议，以全体代表的过半数通过。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由本省市、州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和代表产生办法由选举法规定。省人民代表大会每次会议举行预备会议，选举本次会议的主席团和秘书长，通过本次会议的议程和其他准备事项的决定。预备会议由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持。每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的预备会议，由上届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持。

省人民代表大会举行会议的时候，由主席团主持会议。省人民代表大会根据本行政区域的具体情况和实际需要，在不同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可以制定和颁布地方性法规，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国务院备案。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由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在代表中选举主任、副主任若干人、秘书长、委员若干人组成。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不得担任国家行政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和检察机关的职务。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由主任召集，每两个月至少举行一次。常务委员会的决议，由常务委员会以全体组成人员的过半数通过。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根据本行政区域的具体情况和实际需要，在不同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可以制定和颁布地方性法规，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国务院备案。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行使下列职权：在本省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领导或者主持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召集省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根据本省行政区域的具体情况和实际需要，在不同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可以制定和颁布地方性法规，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国务院备案；讨论、决定本省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根据省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省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的部分变更；监督省人民政府、省监察委员会、省高级人民法院和省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撤销下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不适当的决议；撤销省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在省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副省长的个别任免；在省长、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因故不能担任职务的时候，从省人民政府、省高级人民法院、省人民检察院副职领导人员中决定代理的人选；决定省人民检察院代理检察长，须报最高人民检察院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根据省长的提名，决定省人民政府秘书长、厅长、委员会主任的任免；按照有关法律规定，任免省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任免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任免省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批准任免下一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根据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的提名，决定人民检察院分院检察长的任免；在省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撤销个别副省长的职务；决定撤销任命的省人民政府其他组成人员和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省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在省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出缺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决定授予地方的荣誉称号。

## 项目概况

2023年度甘肃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共计举办6次，常务委员会会议在地方治理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其主要作用包括。一是立法和监督作用。常务委员会负责审议和通过地方性法规，监督法规的实施情况，确保法律法规在地方的贯彻执行。同时，对政府工作报告、预算报告等进行审议，行使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监督权。二是参与重大决策的作用。常务委员会参与讨论和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重大事项，为地方政府的决策提供意见和建议，确保决策的科学性和民主性。三是人事任免作用。常务委员会根据法律规定，对本级机关领导人员及其组成人员进行选举、决定、罢免等，确保国家机构的高效运转。四是促进民主建设的作用。常务委员会通过召开会议、听取和审议工作报告等方式，促进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推动地方民主政治建设的发展。

总的来说，甘肃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在维护法治、促进民主、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同时，常委会还需不断加强自身建设，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以更好地服务于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和地方经济社会的发展大局。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作为常委会会议组织主体，负责组织召开会议，提供会议场所，购置会议用品，在会议召开过程中，做好相应的服务保障工作，同时认真起草印发会议通知、主持讲话及各类会议文件，做好会议记录、会议纪要、印发会议简报，做好会议宣传等工作。

## （三）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当年财政拨款资金为350. 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项目共支出337.25万元，预算执行率96.36%。详细见表1-1。

**表1-1 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万元） | 执行数（万元） | 执行率 |
| 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 | 350.00 | 337.25 | 96.36% |

## （四）绩效目标

**1.项目总目标**

甘肃省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的总体绩效目标，主要围绕以下四个方面。一是确保会议顺利召开与高效运作。提升会议组织与服务，确保人大常委会的顺利召开，提供高质量的会务组织与服务，包括会议议程安排、场地布置、设备调试、文件资料准备等，以提高会议效率和委员参会体验。参会委员履职保障，为参会委员提供充分的履职保障，包括交通、食宿、信息支持等，确保委员能够全身心投入会议，充分发表意见和建议。二是推动民主决策与科学立法。促进参会委员的广泛参与和深入讨论，通过设立讨论小组、组织专题调研等方式，增强委员对议案、报告的审议能力，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民主性。同时围绕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推动立法工作，确保制定的地方性法规符合宪法法律精神，体现地方特色，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提升立法质量。三是强化预算管理与资金绩效。严格按照预算法和相关规定，对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进行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确保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和效益最大化。建立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机制，对经费项目的实施过程、产出和效果进行全面、客观、公正的评价，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措施加以改进，提高资金使用的绩效水平。四是提升参会委员满意度与公众认可度。通过问卷调查、座谈会等方式收集代表对经费项目使用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工作，提高参会委员满意度。加强宣传报道，及时公布省人大常委会会的重要成果和经费项目的实施效果，提高公众对人大工作的认可度和支持度。

综上所述，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的总体绩效目标旨在确保会议顺利召开与高效运作、推动民主决策与科学立法、强化预算管理与资金绩效以及提升参会委员满意度与公众认可度。

**2.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目标表显示：2023年度，我单位加强和改进了立法工作，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在立法中的主导作用；加强和改进法律 实施工作，使人大及其常委会成为全面担负起宪法法律赋予和各项职责；加强和改进与人大代表特别是人民群众的联系，使国家权力机关成为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

**表1-2 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率 | >=95%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办公用品购置种类 | >=3种 |
| 会议召开场次 | >=6次 |
| 质量指标 | 会议筹备及会务工作达标率 | >=90% |
| 时效指标 | 办公用品发放及时性 | 及时 |
| 会议筹备及时性 | 及时 |
| 监督检查及时性 | 及时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法制宣传教育覆盖率 | >=95% |
| 政治任务实现率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会委员满意率 | >=90% |

**二、评价工作简述**

## （一）基本情况

**1、评价目的**

本次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以项目支出方向为主线，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衡量项目实施效果。重点进行项目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工作开展情况等细化、深化的审核，目的在于找出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资金使用及项目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提出相关改进建议，从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评价原则**

本次评价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规范：**本次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公正公开：**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透明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绩效评价由评价机构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根据项目各业务负责人的主要职责进行评价。

**（4）绩效相关：**绩效评价应当针对项目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关系。本次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在其拨付的资金支出基础上开展，更加深入的评价其工作成效。

**3、评价方法**

本次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以指标评价为基础，绩效评价工作采用（但不限于）以下评价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结合预算支出确定的目标，比较支出所产生的效益及所付出的成本，通过比较分析，选择以最小成本取得最大效益的方案。在此次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过程中，评价组将对办培训宣传开展完成情况、工作运行保障情况、立法研究工作开展情况等方面进行产出效益调查，明确项目带来的实际效益。

**（2）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单位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在此次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中，对会议组织开展情况、会议运行保障情况等与同类型项目作比较、与目标值作对比，确定当年项目实施情况，同时将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各组成部分实际完成情况与行业标准、计划标准、年初绩效目标做对比，核实项目实际执行情况。

**（3）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部和外部因素，将影响投入和产出的各项因素罗列出来进行分析，计算投入产出比进行评价的方法。在此次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中将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进行因素分析。

**（4）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在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中，与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中参会委员、工作人员进行问卷调查，获取公众对于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具体实施情况的客观评价。

**（5）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6）文献法：**通过广泛收集绩效评价制度及评价对象制度，并通过对相关制度的研究，形成对绩效管理、项目组织实施程序、内容等的科学认识，从中选取信息，以达到调查研究的目的。

**4.评价标准**

**（1）计划标准：**本次评价过程中广泛使用计划标准，将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2023年项目工作计划、2023年项目实施重点、年初预算编制，与2023年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进行比较评价，考察其计划目标设置合理性与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

**（2）行业标准：**依据国家公布的行业标准明确的指标数据或统一的技术要求和规范，考察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管理办法，主要包括对项目资金投入、项目实际开展的工作等是否符合制定的相关规范性文件。

**（3）历史标准：**评价过程中，参照项目往年实施情况、同类型或延续性项目实施情况等，对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进行纵向对比。

**（4）其他标准：**主要依据项目个性特点和指标类型设计定性与定量标准，并充分与委托单位、预算部门沟通确定的评价标准。

**5、指标体系**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及《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6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号）等文件精神。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积极推动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常态化机制，及时安排部署，督促各项目管理部室及直属单位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分类实施绩效评价工作，确保绩效评价工作质量，促进资金的安全、规范、高效运行。

本次评价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思路，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四部分内容。指标体系整体框架由4个大类组成，包括4项一级指标、12项二级指标、33项三级指标组成。

本次评价等级依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6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号）规定：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并按照得分率确定绩效评级的方法开展。评价得分在90（含）-100分为优秀，80（含）-90分为良好，60（含）-80分为中，0-60分为较差。评价指标体系请见下表2-1：

**表2-1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 --- | --- | --- | --- | --- | --- |
| 项目决策 | 14 | 项目立项 | 4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2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2 |
| 绩效目标 | 5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
| 资金投入 | 5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3 |
| 资金分配合规性 | 2 |
| 项目过程 | 27 | 资金管理 | 14 | 资金到位率 | 3 |
| 预算执行率 | 3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 财务管理规范性 | 2 |
| 组织实施 | 13 |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 2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3 |
| 政府采购规范性 | 4 |
| 资金监管工作开展情况 | 4 |
| 项目产出 | 30 | 产出数量 | 10 | 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计划完成率 | 3 |
| 会议用品采购计划完成率 | 3 |
| 会议印刷材料计划完成率 | 2 |
| 印发会议简报计划完成率 | 2 |
| 产出质量 | 8 | 保障会议场次覆盖率 | 2 |
| 会议用品采购合格率 | 2 |
| 印刷材料合格率 | 2 |
| 会议简报印发准确率 | 2 |
| 产出时效 | 8 | 会议开展及时性 | 2 |
| 会议用品购置及时性 | 2 |
| 印刷会议材料及时性 | 2 |
| 会议简报印发及时性 | 2 |
| 产出成本 | 4 | 成本节约率 | 4 |
| 项目效益 | 29 | 社会效益 | 12 | 维护法治促进民主发展提升性 | 6 |
| 民生经济发展保障性 | 6 |
| 可持续影响 | 7 |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 4 |
| 档案管理机制完备性 | 3 |
| 满意度 | 10 | 参会委员满意度 | 8 |
| 工作人员满意度 | 2 |
| **合计** | **100** |  | **100** |  | **100** |

## （二）评价组织实施

**1、前期准备**

结合项目整体评价核心要点，明确评价关注点，同时合理设置指标体系，确定需要收集的数据资料。通过查阅相关政策制度，了解项目基本情况，明确资金拨付流程，分析各环节的时间节点和金额。

**2、基础数据收集**

在前期准备的基础上，与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项目主要负责部门及具体施工单位进行沟通，协商提供资金明细表、资金支付凭证、活动开展相关文件等信息。

**3、资料信息汇总**

通过部分和单位配合，完成基础数据收集后对所提供的资料进行信息分解及汇总，为评价分析做准备。

**4、评价分析**

在进行基础数据收集和资料汇总之后，将进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以及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形成初步评价结论，包括评价结果、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等。

**5、沟通反馈**

在进行评价分析后得出初步评价结论，将评价结论与评价单位进行沟通反馈，及时发现问题并整改。

**6、出具报告过程**

根据评价需要，结合实际情况，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主要包括以下内容：项目单位基本情况、项目概况、项目资金情况、绩效目标、评价目的、原则、方法、指标体系、指标分析、评价结论、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等。按照绩效评价要求和规定的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分析**

## （一）评价结果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96.49**分，评价结果为“**优**”。

##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运用已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法，对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情况进行客观评价，最终结果：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总得分为**96.49**分，属于“**优**”。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14.00分，得分**为13.00**分，得分率为**92.86%**。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27.00分，得分**为25.80**分，得分率为**88.89%**。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30.00分，得分**为30.00**分，得分率为**100%**。项目效果类指标权重为29.00分，得分为**27.69**分，得分率为**95.48%**。具体得分情况见表3-1：

**表3-1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总表**

| **指标** | **权重**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A项目决策 | 14.00 | 13.00 | 92.86% |
| B项目过程 | 27.00 | 25.80 | 88.89% |
| C项目产出 | 30.00 | 30.00 | 100% |
| D项目效果 | 29.00 | 27.69 | 95.48% |
| **合计** | **100** | **96.49** | **96.49%** |

##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决策（14分）（-1分）**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项目决策类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表3-2所示：

**表3-2 项目决策类各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 **二级指标** | **分值** | | **三级指标** | | **分值**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决策 | 14 | 项目立项 | | 4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 2 | | 2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 2 | | 2 |
| 绩效目标 | | 5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 2 | | 2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 3 | | 2 |
| 资金投入 | | 5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 3 | | 3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 2 | | 2 |
| **合计** | | | | | | | **14** | | **13** |

**（1）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立项充分。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按照国家及省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项目审批文件、材料均符合相关要求，项目实施前期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因此本项目立项程序规范合理。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根据调查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资料，发现项目设置了绩效目标；同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6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号）的要求，项目所设的绩效目标与项目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具体设置为：2023年度，办公用品购置种类≥3种，会议召开场次≥6次，成本控制率为≥95%。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3分，得分2分。

根据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指标的设立情况，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且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同时与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具体将其年度绩效目标细化量化为了产出数量指标、产出质量指标、产出时效指标以及效果指标，数量指标和质量指标及时效指标未覆盖全年整体工作，评价组通过查阅明细，印刷材料占本项目资金比重较大，应在绩效目标中设置相关指标。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3）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分值3分，得分3分。

根据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计划实施情况，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编制预算，预算编制经过了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根据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总投资及项目实施主要内容，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相适应。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2、项目过程（27分）（-1.2分）**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项目过程类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表3-3所示：

**表3-3 项目过程类各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项目过程 | 27 | 资金管理 | 14 | 资金到位率 | 3 | 3 |
| 预算执行率 | 3 | 1.8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6 |
| 财务管理规范性 | 2 | 2 |
| 组织实施 | 13 |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 2 | 2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3 | 3 |
| 政府采购规范性 | 4 | 4 |
| 资金监管工作开展情况 | 4 | 4 |
| **合计** | | | | | **27** | **25.8** |

**（1）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3分，得分3分。

核查项目收支明细账、抽查凭证、发放记录等资料，通过计算得到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资金到位率达到目标值。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分。

“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3分，得分1.8分。

核查项目收支明细账、抽查凭证、发放记录等资料，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350.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项目共支出337.25万元，通过计算得到预算执行率为96.36%。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8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6分，得分6分。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经费均按照相关要求进行拨付和使用。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6分。

“财务管理规范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经费严格执行会计记账各项要求，会计工作和会计资料真实、完整，且项目资金实行单独记账。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2）组织实施**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颁布相关规章制度，制度健全可行、合法合规。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3分，得分3分。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合规并及时归档。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分。

“政府采购规范性”指标分值4分，得分4分。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政府采购流程规范，集体决策资料齐全完整，时间逻辑清晰合理，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按照采购要求及时完成相关合同的签订，合同签订规范有效；合同管理合理有效。包括：实际提供服务或提供商品内容与合同约定条款相一致；按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及时组织对供应商约定验收，并出具验收相关材料；合同价款结算时，财务科室对合同条款和经审批的申请材料进行核对，按照合同约定付款等；政府采购项目信息按要求进行公示公开。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资金监管工作开展情况”指标分值4分，得分4分。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及时开展资金支出自查工作，同时项目开展了外部资金审查工作。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3、项目产出（30分）**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项目产出类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表3-4所示：

**表3-4 项目产出类各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项目产出 | 30 | 产出数量 | 10 | 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计划完成率 | 3 | 3 |
| 会议用品采购计划完成率 | 3 | 3 |
| 会议印刷材料计划完成率 | 2 | 2 |
| 印发会议简报计划完成率 | 2 | 2 |
| 产出质量 | 8 | 保障会议场次覆盖率 | 2 | 2 |
| 会议用品采购合格率 | 2 | 2 |
| 印刷材料合格率 | 2 | 2 |
| 会议简报印发准确率 | 2 | 2 |
| 产出时效 | 8 | 会议开展及时性 | 2 | 2 |
| 会议用品购置及时性 | 2 | 2 |
| 印刷会议材料及时性 | 2 | 2 |
| 会议简报印发及时性 | 2 | 2 |
| 产出成本 | 4 | 成本节约率 | 4 | 4 |
| **合计** | | | | | **30** | **30** |

**（1）产出数量**

“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计划完成率”指标分值3分，得分3分。

经项目组核查，甘肃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在2023年度共计召开6次，与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年初制定计划相符。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分。

“会议用品采购计划完成率”指标分值3分，得分3分。

经项目组核查，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购买参会委员办公用品3种以上，会议期间配发文件数量满足会议要求，达到目标值。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分。

“会议印刷材料计划完成率”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经项目组核查，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会议印刷材料满足会议要求，各参会委员均反映良好。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印发会议简报计划完成率”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经项目组核查，甘肃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在2023年度共计召开6次，会议简报充分利用报纸、电视、广播、网络等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平台，对常务委员会会议内容进行宣传报道，将会议精神直接传达给基层群众，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2）产出质量**

“保障会议场次覆盖率”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经项目组核查，并计算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保障会议场次覆盖率达到目标值。2023年度共计召开6次保障6次，充分保障会议人员交通、住宿等。确保参会人员参会生活。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会议用品采购合格率”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经项目组核查，并计算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会议用品采购合格率达到100%。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印刷材料合格率”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经项目组核查，并计算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2023年度共计召开6次，印刷材料合格率达到目标值。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会议简报印发准确率”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经项目组核查，并计算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通过广泛而深入的宣传工作，常务委员会会议内容和会议精神得到了有效传达和贯彻落实。一方面，提高了群众的政治觉悟和参与度；另一方面，也推动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和民生问题的有效解决。同时，宣传工作还增强了政府的公信力和凝聚力，为甘肃省的经济社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会议简报印发准确率达到目标值。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3）产出时效**

“会议开展及时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经项目组核查，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会议用品购置及时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经项目组核查，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会议用品购置工作均在省人大常委会会议开幕前完成采购，保障了会议进行。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印刷会议材料及时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经项目组核查，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印刷材料均在省人大常委会会议开幕前完成，保障了会议进行。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会议简报印发及时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经项目组核查，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充分利用报纸、电视、广播、网络等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平台，对省人大常委会会议精神进行宣传报道，未产生信息滞后宣传不及时情况。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4）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指标分值4分，得分4分。

核查项目收支明细账、抽查凭证、发放记录等资料，通过计算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项目资金节约成本与项目计划成本的比值，得出成本节约率达到了目标值。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4、项目效果（29分）（-2.83分）**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项目效果类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表3-5所示：

**表3-5 项目效果类各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产出效益 | **29** | 社会效益 | 12 | 维护法治促进民主发展提升性 | 6 | 6 |
| 民生经济发展保障性 | 6 | 6 |
| 可持续影响 | 7 |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 4 | 4 |
| 档案管理机制完备性 | 3 | 3 |
| 满意度 | 10 | 参会委员满意度 | 8 | 7.45 |
| 工作人员满意度 | 2 | 1.24 |
| **合计** | | | | | **29** | **27.69** |

**（1）社会效益**

“维护法治促进民主发展提升性”指标分值6分，得分6分。

经项目组实地调研得知，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在维护法治促进民主发展提升性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一是维护法治。在立法工作方面，常委会共制定修订地方性法规40件、废止12件，这些法规涵盖了经济、生态环保、民生保障等多个领域，如兰州白银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循环经济促进、产品质量监督管理、气象、农村能源和水土保持、单用途预付消费卡管理、安全生产、义务教育等条例，为全省的法治建设提供了坚实的法律基础。常委会严把立法质量关口，坚持针对问题立法、与时俱进修法，确保法规立得住、行得通、真管用。同时，加强备案审查工作，维护国家法治统一。在执法检查与监督方面，常委会开展了多项执法检查活动，如中小学校安全条例执法检查、人民调解法执法检查等，确保法律法规得到有效执行。通过听取审议“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跟踪监督经济运行等方式，常委会对全省的法治建设进行了全面监督，促进了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二是促进民主发展。常委会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认真履行法定职责，广泛汇聚民智，主动担当作为，助力书写甘肃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篇章。通过拓展代表联系交流平台、邀请代表参与立法修法、执法检查、视察调研等活动，常委会充分发挥了代表的主体作用，保障了人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常委会健全了代表反映群众意见和诉求处理反馈机制，推进了“两联系”规范化制度化，进一步密切了代表与人民群众的联系。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6分。

“民生经济发展保障性”指标分值6分，得分6分。

经项目组实地调研得知，甘肃省省常务会在民生经济发展保障性方面一直发挥着重要作用。

一是加大民生投入，提升保障水平。甘肃省大代会常务委员会在制定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时，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重要内容。通过加大财政投入，提高民生支出占财政总支出的比重，确保民生工程得到有效实施。

二是促进就业创业，增强民生动力。就业是民生之本。甘肃省大代会常务委员会高度重视就业问题，通过实施一系列就业创业政策，促进劳动力充分就业和高质量就业。一方面，鼓励和支持各类企业吸纳就业，特别是高校毕业生和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另一方面，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扶持，提高劳动者的就业创业能力。同时，还通过拓宽就业渠道、优化就业环境等措施，为劳动者提供更多就业机会和更好的就业条件。

三是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兜牢民生底线。社会保障是民生安全网。甘肃省大代会常务委员会不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确保人民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通过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等社会保障制度的覆盖面和保障水平，减轻人民群众的生活负担。同时，还加强对困难群体的救助和帮扶力度，确保他们的基本生活得到妥善安排。

四是推进教育医疗等社会事业发展，提升民生质量。教育、医疗等社会事业是民生的重要组成部分。甘肃省大代会常务委员会积极推进教育医疗等社会事业发展，提升民生质量。通过加大教育投入、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高教育质量等措施，推动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同时，还加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高医疗服务水平等措施，保障人民群众的健康权益。五是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促进可持续发展。良好的生态环境是民生的重要保障。甘肃省大代会常务委员会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通过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推进绿色发展等方式，促进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通过实施一系列生态环境保护项目和政策措施，加强污染治理和生态修复工作力度，提高生态环境质量水平。同时，还加强环保宣传和教育工作力度，提高全社会的环保意识和参与度。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6分。

**（2）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指标分值4分，得分4分。

经项目组实地调研及问卷调查得知，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保障了会议正常开展，取得了圆满的成功。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分。

“档案管理机制完备性”指标分值3分，得分3分。

经项目组实地调研得知，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建立了档案，且档案形成了专项管理。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分。

**（3）满意度**

“参会委员满意度”指标分值8分，得分7.45分。

经项目组实地调研及问卷调查，根据满意度计算公式：满意度分数=非常满意比例×100+比较满意比例×80+基本满意×60+不太满意比例×40+非常不满意×0，计算出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参会委员整体满意度为95.11%，依据评分标准，得7.45分。

“工作人员满意度”指标分值2分，得分1.24分。

经项目组实地调研及问卷调查，根据满意度计算公式：满意度分数=非常满意比例×100+比较满意比例×80+基本满意×60+不太满意比例×40+非常不满意×0，计算出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人员整体满意度为93.28%，依据评分标准，得1.24分。

**四、评价结论**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96.49**分，评价结果为“**优**”。

**总体认为：**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的设立符合国家及省级的相关政策，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如期完成，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完善，有效保障了会议的举办；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完成了参会人员的交通出行保障，会议办公用品购置工作等，保障了甘肃省大代会常务委员会的正常开展，推动了政务任务实现，同时加强宣传工作使得甘肃省大代会常务委员会的会议精神得到了有效传达和贯彻落实。一方面，提高了群众的政治觉悟和参与度；另一方面，也推动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和民生问题的有效解决。但在项目具体实施过程中，仍存在部分不足，例如：预算执行率未达到目标值等。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创新工作形式，推动代表工作实起来活起来**

**建章立制，代表工作规范高效。**把健全完善制度规定作为推动代表工作有序开展的保障，按照常委会安排部署，制定了《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关于新时代加强“两联系”工作的若干意见》《甘肃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省人大代表的意见》《甘肃省第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参加代表小组活动的意见》等文件，修改了《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办法》，制定了省十四届人大代表培训五年规划和年度培训计划。设计印制了省人大代表履职登记本，积极推进省人大代表履职档案规范化建设。

**丰富内容，代表培训有量“有料”。**省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代表学习培训工作，特别是面对省十四届人大代表履职第一年、代表初任培训任务重要求高、代表参加学习培训热情高涨的实际，系统谋划，高位推动，积极为代表培训学习创造良好条件、提供优质保障，精心研究制定了4+1代表培训计划，即：4期实体班（包括省人大民侨委主办的1期少数民族代表培训班）、1期网络班。在培训课程设置上主要安排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宪法，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党的二十大精神，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和省委十四届二次全会精神，2023年全省重大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及政策介绍，新时代人大代表如何履职、如何审议政府工作报告、如何审查计划、预算报告、如何提出高质量议案建议等。“有的放矢、量身定制、灵活创新”是许多代表对学习培训的亲身感受。一年来，共有近300人次的省人大代表参加了线下学习培训，做到了基层代表初任培训全覆盖，受到代表普遍好评，也为代表履职夯实了根基、增强了底气。

**拓展渠道，“两联系”加强改进。**“两联系”是代表工作的重点和难点。第一批主题教育开展以来，省人大常委会把加强改进“两联系”工作确定为“破难题、促发展，办实事、解民忧”重点任务之一，常委会领导亲自带队调研，研究形成高质量的调研报告，为改进“两联系”工作指明了方向。制定出台《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省人大代表的意见》，保障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219名基层代表全覆盖。积极开拓创新，不断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在省人大常委会会议期间创新建立列席代表“两带来”，建立代表意见“直通车”，每次邀请15名代表列席会议，听取列席代表带来当地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问题、带来对新时代地方人大工作的建议。一年来，共有75名省人大代表列席了5次省人大常委会会议，提出‘两带来’意见建议137件，已转送相关部门认真研究、积极采纳。2023年6月至9月，省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三级人大、四级代表联动开展“千名代表调研视察千项工程行动”（“双千行动”），选配131名代表参加省级视察调研活动。“双千行动”让人大代表深入到项目建设一线，通过“八看五分析”，看现场、听介绍、问情况、找问题、议办法，进一步促进项目落地大提速、营商环境大改善，为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代表力量。结合工作调研，指导加强全省代表家站建设，为代表联系群众提供支持和保障。目前全省已建成7000多个代表家站，实现了代表常态化进站联系群众。

**全程监督，建议办理提质增效。**民有所呼、我有所应。代表建议传递着人民的呼声、凝聚着人民的期盼。把提出高质量建议作为代表有效履职的重要标准，建立了全流程代表建议办理机制，紧扣“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要求，认真落实“会前征集、预研把关、修改完善、会中提交”工作机制，坚持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和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秘书长带头督办、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参与督办、代表联络部门统筹督办等有效做法，推动承办单位与代表的全过程沟通，加强全链条监督，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召开后，将代表提出的560件建议交61家承办单位办理。日常工作中加强与各承办单位以及代表的联系沟通，督促各承办单位高质高效做好建议办理工作，去年6月份，组织召开了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座谈会，7月底，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的560件建议全部办理答复完毕，推动解决了一批产业发展、城乡融合、基础建设、民生保障等问题，确保代表呼声有回应、群众期盼有着落。9月份，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省政府以及省发展改革委、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并组织开展了对两家承办单位的满意度测评。11月份，向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报告了2023年代表建议工作情况，得到常委会组成人员的肯定。

**强化服务，保障在甘全国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完成在甘全国人大代表会前集中研读讨论立法法修订草案、代表初任培训、集中视察以及赴京出席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的服务保障等各项工作。大会期间，甘肃代表团共提出议案3件、建议180件，其中以全团名义提出重点建议10件，5件被列为全国人大常委会2023年重点督办建议。做好在甘全国人大代表宣讲“两会”精神协调及信息报送工作，42条宣讲信息被全国人大代表工作信息化平台采用转发，1篇报道被全国人大联络动态专题刊登；推荐并服务保障19名在甘全国人大代表参加全国人大组织的5期培训班；与省人大环资委共同组织代表对湿地保护法贯彻实施情况开展专题调研。9月份，配合常委会办公厅圆满完成香港特别行政区全国人大代表来甘视察的服务保障工作，展示了陇原儿女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甘肃实践的有力作为，展示了甘肃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取得的显著成效，收到良好效果，得到了全国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和香港全国人大代表的充分肯定。

**创新载体，信息化建设有序推进。**按照常委会领导提出的“便捷实用、删繁就简、以用促改、逐步完善”的思路，加强与办公厅宣信处对接、与开发单位沟通交流，全力推进代表履职平台升级改造。11月底甘肃省人大代表履职平台开通上线，平台的使用范围将从国、省两级代表逐步拓展到了五级人大代表，同时增加了移动端、微信小程序及家站建设等功能，努力以信息化为代表工作赋能增效。

**（二）全过程全链条全领域规范地方立法工作**

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出台《甘肃省新时代提高地方立法质量工作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率先在全国比较系统地细化了地方性法规质量标准的内容，从政治性、合宪性、合法性、合理性、操作性、规范性、特色性等方面对地方立法工作提出了规范化要求。

质量是地方立法的灵魂。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统筹立改废释纂，增强立法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时效性。进入新时代，“良法善治”成为我国立法的全新价值追求，开启了以精细化为标志的高质量立法阶段。为此，从国家到地方建立科学的立法质量标准非常必要。

《办法》的出台，是甘肃省人大常委会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贯彻落实立法法，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的具体实践，为新时代进一步提高地方立法质量和效率、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幸福美好新甘肃提供了有力制度支撑。

小智治事，大智治制。甘肃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履新以来，对标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全国人大重要工作部署和省委工作安排，对标推动全省人大工作进入全国第一方阵目标，以推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走深走实、贯彻落实甘肃省‘三抓三促’行动为契机，“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力破难题做大“成果清单”，对全省立法工作进行“脉络式”梳理，着力健全机制，提高地方立法质量和效率。

在省人大常委会党组的精心组织和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办公厅的精心指导下，《办法》历时10个多月，先后提请常委会党组会议、主任会议研究，召开专家论证会进行论证，并提交全省立法工作座谈会、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进行讨论，广泛征求了各方意见。

《办法》分为总则、地方性法规质量标准和要求、立法全过程质量规范和责任、立法质量保障措施和附则，共五章七十六条，自2023年5月1日起施行。《办法》明确了地方立法质量标准和要求，突出了立法全过程质量规范，细化了立法各环节的具体程序、重点任务和工作责任，强化了立法工作机制保障措施。

在总则中，《办法》首先明确了提高地方立法质量应当遵循的六条“管总”原则：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立法公开，坚持维护社会主义法治的统一、尊严、权威，坚持倡导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有特色、可操作。

关于法规质量标准和要求，《办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甘肃省地方立法条例》相关规定，参照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会议通过的《法规、司法解释备案审查工作办法》，从政治性、合法性、适当性标准和规范性、协调性、操作性及有特色要求等方面，细化提出了管总的法规质量标准和要求，体现针对性，突出可操作性。

关于立法全过程质量规范和责任，《办法》主要从法规立项、起草、审查、议案、审议及表决、公布和报备等立法各环节，细化明确了相关工作程序和工作责任。

针对法规立项环节，《办法》细化了法规建议项目立项的具体要求和可以优先安排审议的具体情形，并明确不符合立项要求的，不予立项。对立法建议项目提出单位、省司法厅、省人大有关专委会、省人大法制委和常委会法工委，在立项环节应当开展的工作，《办法》也分别作了细化，提出了明确要求。

针对法规起草环节，《办法》细化了起草方式、起草要求等，并将实践中行之有效的“起草专班+双组长制”的做法予以明确。法规审查环节，《办法》进一步明确了审查的重点内容。

针对提出法规案环节，《办法》对法规案的提出作出明确规定，对草案说明应当包括的主要内容进行了细化，并参照全国人大的做法，明确“向省人民代表大会提出的法规案，省人大常委会可以组织代表研读讨论法规草案，征求人大代表的意见”。

针对法规审议环节，《办法》细化了省人大有关专委会在初审环节应当开展的重点工作，明确了省人大常委会会议对法规案的重点审议内容，明确“法规草案一审后，对于因各方面对法规制定或者修改的必要性、可行性等重大问题存在较大意见分歧，需要进一步研究、不宜继续审议的，经省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决定，可以延期审议或者搁置审议”，提炼总结了省人大法制委、常委会法工委在法规一审后应当开展的重点工作及法制委的统一审议重点等。

关于立法质量保障措施，《办法》主要从健全完善立法机制、丰富立法形式、法规清理和立法后评估、立法能力建设等四个方面，细化了保障立法质量的具体措施，对健全完善立法协调、调研论证、听证、公众参与、立法协商、立法评估等工作机制进行规范，确保提高立法的针对性、及时性、系统性和可操作性。

基层立法联系点，一头连着立法机关，一头连着基层群众，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一个缩影。《办法》中明确，“健全基层立法联系点制度”，实现各市（州）联系点全覆盖，优化组织结构，健全运行机制，提升能力素质，充分发挥联系点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的“直通车”作用。

针对丰富立法形式，《办法》明确，根据实际情况，可以灵活运用制定、修改、废止、解释和编纂法规等多种形式，提高立法效能。《办法》提出，建立区域协同立法工作机制，就区域性、流域性、共同性事项开展协同立法。同时，《办法》明确，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开展立法需求及社情民意调查，加强统计分析和量化论证，探索实践智能起草、智能比对等智慧立法形式。

《办法》对开展法规清理和立法后评估、加强立法能力建设作出了具体规定，尤其是《办法》中明确提出，注重引进和培养相结合，选优配强与新时代立法任务相适应的立法工作人员，努力打造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纪律严明、作风优良的立法队伍。同时，《办法》提出，加强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人大代表的立法能力培训，熟悉立法知识，掌握立法技能，提高审议法规水平。

《办法》紧扣实践、坚持问题导向、突出提高立法质量这个关键，对立法工作全过程、全链条、全领域进行规范，是甘肃省迈入高质量立法阶段的一个分水岭，更是甘肃省迈入高质量立法阶段的一个标志性成果。

**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各单位基本能够积极落实主体责任，履行自身职责，在资金使用、项目实施及管理方面认真按照各项政策要求执行，确保了财政资金的安全，发挥了应有的效益。但在本次绩效评价过程中，仍存在以下问题：

**常务委员会会务服务工作精细化标准化仍需进一步加强**

通过对参会委员进行调研，对常务会服务工作提出了高度的赞扬，但在部分工作中提出了以下问题。如部分服务工作人员在某环节没有明确的按照操作规范或标准流程，导致服务质量和效率参差不齐。服务流程可能过于繁琐，增加了不必要的环节和时间成本；或者简化不当，遗漏了关键步骤，影响服务效果。

**（二）相关建议**

**强化服务标准化执行，强化服务标准化执行**

一是完善服务标准体系。制定详细服务规范，针对常务会的各个环节，如会前筹备、会议组织、后勤保障、信息传达等，制定详细的服务标准和操作规范。清晰界定各服务环节的流程、时间节点和责任主体，确保服务工作的有序进行。二是提升服务精细化水平。根据参会委员的不同需求和特点，提供个性化的服务，如特殊饮食安排、健康保障、信息推送等。注重服务细节，如会场布置、设备调试、资料准备等，确保每一个细节都符合高标准要求。加强对参会委员的情感关怀，通过亲切的问候、周到的安排等方式，让参会委员感受到温暖和尊重。三是增强服务意识。强化服务人员的服务意识，树立以参会委员为中心的服务理念。鼓励服务人员主动了解代表需求，提前预判并解决问题，提高服务的主动性和预见性。建立服务反馈机制，鼓励参会委员对服务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及时回应代表关切，不断改进服务工作。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八、相关附件**

（一）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二）满意度问卷调查报告

（三）访谈报告

**（一）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指标评价表**

| **一级指标** | **权重** | **二级指标** | **权重** | **三级指标** | **分值** | **指标解释及说明** | **计算公式** | **标杆值** | **评分依据及数据来源** | **评分标准及规则**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决策 | 14 | 项目立项 | 4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2 | 考察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 充分 | 计划标准 |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以上各占1/5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相应权重分值。 | 2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2 | 考察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 规范 | 计划标准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 集体决策。以上要素各占1/3权重分，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 | 2 |
| 绩效目标 | 5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 合理 | 计划标准 | ①是否有绩效目标；②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6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号）要求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以上要素各占1/4权重分，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 | 2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 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 明确 | 计划标准 |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6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号）要求①绩效目标可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要素①占1/2权重分，要素②③各占1/4权重分，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 | 3 |
| 资金投入 | 5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3 |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是否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是否符合相关标准，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 规范 | 计划标准 |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以上要素各占1/4权重分，符合得满分，否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 3 |
| 资金分配合规性 | 2 | 考察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是否按实际数量进行分配，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 合规 | 计划标准 |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是否相适应。要素①占1/3权重分，要素②占2/3权重分，符合得满分，否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 2 |
| 项目过程 | 27 | 资金管理 | 14 | 资金到位率 | 2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 =100% | 计划标准 | 资金到位率达到100%得满分，每降低或升高1%，扣除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 2 |
| 预算执行率 | 3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 =100% | 计划标准 | 预算执行率达到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 1.8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 合规 | 计划标准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以上要素各占1/3权重分，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④本项为一票否决项，资金若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本项指标不得分。 | 6 |
| 财务管理规范性 | 2 | 项目财务核算及管理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  | 规范 | 计划标准 | ①会计工作和会计资料真实、完整；②项目资金单独记账。要素①占1/3权重值，要素②占2/3权重值，符合得满分，若有不符合，按权重扣相应权重分。 | 2 |
| 组织实施 | 13 |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 2 | 考察项目单位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责任机制是否健全可行、合法合规 |  | 健全 | 计划标准 | ①项目是否颁布相关规章制度；②制度是否健全可行、合法合规。要素①占1/3权重分，要素②占2/3权重分，符合得满分，若有不符合，按权重扣相应权重分。 | 2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3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 合规 | 计划标准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合规并及时归档，每发现一项不合规扣除0.5分，扣完为止；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以上要素各占1/4权重分，符合则得满分，否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 3 |
| 政府采购规范性 | 4 | 考察购买主体是否按照要求开展采购工作，用以反映和考核政府采购工作规范程度 |  | 规范 | 计划标准、行业标准 | ①政府采购流程规范，集体决策资料齐全完整，时间逻辑清晰合理，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②按照采购要求及时完成相关合同的签订，合同签订规范有效；③合同管理合理有效。包括：实际提供服务或提供的商品内容与合同约定条款相一致；按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及时组织对供应商约定验收，并出具验收相关材料；合同价款结算时，财务科室对合同条款和经审批的申请材料进行核对，按照合同约定付款等；④政府采购项目信息按要求进行公示公开。以上四项中，要素③占50%权重分，要素①③④各占16.6%权重分，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 | 4 |
| 资金监管工作开展情况 | 4 | 考察项目工作经费资金监管情况 |  | 开展到位 | 计划标准 | ①及时开展资金支出自查工作；②开展外部资金审查工作。以上要素各占1/2权重分，符合则得满分，否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 4 |
| 项目产出 | 30 | 产出数量 | 10 | 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计划完成率 | 3 | 考察项目办公用品购置完成情况 |  | 100% | 计划标准 | 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计划完成率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每偏离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 3 |
| 会议用品采购计划完成率 | 3 | 考察项目会议场租用完成情况 |  | 100% | 计划标准 | 会议用品采购计划完成率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每偏离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 3 |
| 会议印刷材料计划完成率 | 2 | 考察项目会议用车完成情况 |  | 100% | 计划标准 | 会议印刷材料计划完成率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每偏离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 2 |
| 印发会议简报计划完成率 | 2 | 考察项目人大代表参会完成情况 |  | 100% | 计划标准 | 印发会议简报计划完成率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每偏离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 2 |
| 产出质量 | 8 | 保障会议场次覆盖率 | 2 | 考察项目办公用品匹配到位情况 |  | =100% | 计划标准 | 保障会议场次覆盖率达到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 2 |
| 会议用品采购合格率 | 2 | 考察项目租赁场地达标情况 |  | =100% | 计划标准 | 会议用品采购合格率达到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 2 |
| 印刷材料合格率 | 2 | 考察项目会议用车到位情况 |  | =100% | 计划标准 | 印刷材料合格率达到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 2 |
| 会议简报印发准确率 | 2 | 考察参会人大代表资质合格情况 |  | =100% | 计划标准 | 会议简报印发准确率达到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 2 |
| 产出时效 | 8 | 会议开展及时性 | 2 | 考察办公用品购置及时情况 |  | 及时 | 计划标准 | 按时完成得满分，出现任意一点不符合情况扣除0.2分，扣完为止。 | 2 |
| 会议用品购置及时性 | 2 | 考察租赁场地及时情况 |  | 及时 | 计划标准 | 按时完成得满分，出现任意一点不符合情况扣除0.2分，扣完为止。 | 2 |
| 印刷会议材料及时性 | 2 | 考察会议用车及时情况 |  | 及时 | 计划标准 | 按时完成得满分，出现任意一点不符合情况扣除0.2分，扣完为止。 | 2 |
| 会议简报印发及时性 | 2 | 考察人大代表参会及时情况 |  | 及时 | 计划标准 | 按时完成得满分，出现任意一点不符合情况扣除0.2分，扣完为止。 | 2 |
| 产出成本 | 4 | 成本节约率 | 4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项目计划成本-项目实际成本）/项目计划成本×100% | ≥95% | 计划标准 | 成本节约率≥95%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4 |
| 项目效益 | 29 | 社会效益 | 12 | 维护法治促进民主发展提升性 | 6 | 考察项目实施之后，是否维护法治促进民主发展提升性 |  | 提升 | 计划标准 | ①是否科学合理的决策程序、完备的制度设计是民主决策的基本前提。通过建立健全决策前的公示制度、听证咨询制度、民意收集制度等，确保决策选题反映人民需求。②是否通过行风评议、专项检查、案件陪审、咨询听证等形式，以及利用网络平台、媒体等渠道，拓宽监督渠道，提高监督效果。 | 6 |
| D102民生经济发展保障性 | 6 | 考察项目实施之后，是否民生经济发展保障性 |  | 保障 | 计划标准、调查问卷 | ①制定2023年常务会政务任务；②是否围绕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难点问题，以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开展决议。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分，符合则得分，不符合扣除相应分值。 | 6 |
| 可持续影响 | 7 |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 4 | 考察能否建立起一套健全完善的长期管理有效运行机制。其中包括资金长期运转，各相关部门协调配合、职责清晰，能够及时反馈并解决问题 |  | 健全 | 计划标准 | ①资金能够长期运转；②各相关部门协调配合、职责清晰；③及时反馈并解决问题。要素①占2/3权重分，要素②③各占1/6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 4 |
| 档案管理机制完备性 | 3 | 考察项目档案管理机制是否完备 |  | 完备 | 计划标准 | ①项目建立档案；②档案专项管理。要素①占5%权重分，要素②占95%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 3 |
| 满意度 | 10 | 参会委员满意度 | 8 | 考察参会委员的满意度程度 | - | - | 计划标准 | 满意度\*标杆值 | 7.45 |
| 工作人员满意度 | 2 | 考察项目工作人员的满意程度 | - | - | 计划标准 | 满意度\*标杆值 | 1.24 |
| **总分** | **100** |  | **100** |  | **100** |  |  |  |  |  | **96.49** |

**（二）满意度问卷调查报告**

**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满意度调查问卷报告**

一、问卷调查对象

本次调查对象为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参会委员和项目工作人员。

二、调查内容

**项目参会委员：**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中参会委员的个人信息；是否清楚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整体流程；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是否征集过人大代表的意见或建议；项目实施后保障效果如何；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的实施效果；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整体工作的满意度；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维护法治促进民主发展提升性的满意度；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民生经济发展保障性的满意度；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整体流程的满意度；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效率的满意度等。

**项目工作人员：**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中工作人员的个人信息；是否清楚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的进度；是否清楚目前自己的工作职责内容；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整体工作的满意度；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经费使用范围及金额分配的满意度；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人员分配及职责部署的满意度；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总体成效的满意度等。

三、调查方法

本次问卷调查采取线下纸质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在全面调查开展之前先进行初步论证，根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法进行修改调整。

四、问卷的回收及分析方法

本次问卷调查采取线下由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参会委员和工作人员进行填写的形式开展，实际填写的有效问卷100份，有效问卷填写率为100%，其中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参会委员有效问卷50份，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中工作人员50份。本次调查的有效问卷填写率较高，具有较强的代表性和可信度，可作为报告的依据。

根据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实际调研情况，本次问卷数据分析采用描述性分析法。具体分析采用EXCEL、图表等。

1. 问卷详情及分析

**表1 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中参会委员调查问卷个人信息情况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一、个人信息** | | | |
| **问题**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1.您的性别为 | A.男 | 43 | 86% |
| B.女 | 7 | 14% |
| 2.您的民族为 | A.汉族 | 46 | 92% |
| B.少数民族 | 4 | 8% |

通过问卷统计，发现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参会委员中，男性占43人，女性占7人，汉族占大多数。

**表2 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中参会委员调查问卷基本问题情况统计表**

| **二、基本问题** | | | |
| --- | --- | --- | --- |
| **问题**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1.您是否清楚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整体流程？ | A.非常清楚 | 43 | 86% |
| B.比较清楚 | 7 | 14% |
| C.一般 | 0 | 0% |
| D.不清楚 | 0 | 0% |
| 2.对于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是否征集过人大代表的意见或建议？ | A.是 | 50 | 100% |
| B.否 | 0 | 0% |
| 3.您认为有哪些因素会影响项目实施？ | A.资金问题 | 33 | 66% |
| B.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 12 | 24% |
| C.基础设备配备 | 4 | 8% |
| D.其他 | 1 | 2% |
| 4.您认为项目实施后保障效果如何？ | A.效果显著 | 42 | 84% |
| B.效果良好 | 8 | 16% |
| C.一般 | 1 | 2% |
| D.效果较差 | 0 | 0% |
| 5.您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的实施效果？ | A.效果显著 | 45 | 90% |
| B.效果良好 | 5 | 10% |
| C.一般 | 0 | 0% |
| D.效果较差 | 0 | 0% |

问卷调查结果显示，被调查人员主要集中于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中的参会委员，表明此次问卷调查具有较强的代表性和可信度，可作为报告的依据；在被调查的参会委员中非常清楚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整体流程的占据86%，比较清楚的占据14%；在被调查的参会委员中对于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征集过人大代表的意见或建议占据100%；在被调查的参会委员中认为资金问题会影响项目实施的占据66%，工作人员业务水平的占据24%，基础设备配备的占据8%，其他占据2%；认为项目实施后保障效果显著的占据84%，效果良好的占据16%，一般的占据2%；在被调查的参会委员中对于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的实施效果效果显著占据90%，效果良好占据10%。

**表3 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中参会委员满意度问题情况统计表**

| **三、满意度问题** | | | |
| --- | --- | --- | --- |
| **问题**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1.您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整体工作的评价 | A.非常满意 | 41 | 82.00% |
| B.比较满意 | 3 | 6.00% |
| C.基本满意 | 5 | 10.00% |
| D.不太满意 | 0 | 0.00% |
| E.非常不满意 | 1 | 2.00% |
| 2.您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维护法治促进民主发展提升性情况的评价 | A.非常满意 | 39 | 78.00% |
| B.比较满意 | 6 | 12.00% |
| C.基本满意 | 5 | 10.00% |
| D.不太满意 | 0 | 0.00% |
| E.非常不满意 | 0 | 0.00% |
| 3.您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民生经济发展保障性的评价 | A.非常满意 | 46 | 92.00% |
| B.比较满意 | 3 | 6.00% |
| C.基本满意 | 1 | 2.00% |
| D.不太满意 | 0 | 0.00% |
| E.非常不满意 | 0 | 0.00% |
| 4.您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整体流程的评价 | A.非常满意 | 41 | 82.00% |
| B.比较满意 | 5 | 10.00% |
| C.基本满意 | 3 | 6.00% |
| D.不太满意 | 0 | 0.00% |
| E.非常不满意 | 1 | 2.00% |
| 5.您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效率的评价 | A.非常满意 | 42 | 84.00% |
| B.比较满意 | 4 | 8.00% |
| C.基本满意 | 2 | 4.00% |
| D.不太满意 | 1 | 2.00% |
| E.非常不满意 | 1 | 2.00% |

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在调查的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参会委员中，有83.2%的参会委员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表示非常满意，有8.8%的参会委员表示比较满意，有6.6%的参会委员表示基本满意，有1.4%的参会委员表示不太满意，有0%的参会委员表示非常不满意。

本次满意度计算采取百分制通用计算公式：满意度分数=非常满意比例×100+比较满意比例×80+基本满意×60+不太满意比例×40+非常不满意×0。计算出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参会委员整体满意度为95.11%。

**表4 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人员调查问卷个人信息情况统计表**

| **一、个人信息** | | | |
| --- | --- | --- | --- |
| **问题**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1.您的性别为 | A.男 | 43 | 86% |
| B.女 | 7 | 14% |
| 2.您的工作年限是 | A.1-2年（含两年） | 6 | 12% |
| B.2-5年（含5年） | 22 | 44% |
| C.5年以上 | 12 | 24% |

通过问卷统计，发现被调查的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人员中，男性占大多数，工作2-5年以上占大多数。

**表5 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人员调查问卷基本问题情况统计表**

| **二、基本问题** | | | |
| --- | --- | --- | --- |
| **问题**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1.您是否组织过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 | A.是 | 44 | 88.00% |
| B.否 | 6 | 12.00% |
| 2.您是否清楚了解到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 | A.非常清楚 | 43 | 86.00% |
| B.比较清楚 | 5 | 10.00% |
| C.清楚 | 1 | 2.00% |
| D.不清楚 | 1 | 2.00% |
| 3.您认为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的工作效果如何？ | A.效果显著 | 36 | 72.00% |
| B.效果良好 | 12 | 24.00% |
| C.一般 | 2 | 4.00% |
| D.无效果 | 0 | 0.00% |
| 4.您是否清楚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的进度？ | A.非常清楚 | 44 | 88.00% |
| B.比较清楚 | 5 | 10.00% |
| C.一般 | 1 | 2.00% |
| D.不清楚 | 0 | 0.00% |
| 5.您对目前自己的工作职责内容是否清楚？ | A.非常清楚 | 44 | 88.00% |
| B.比较清楚 | 5 | 10.00% |
| C.一般 | 1 | 2.00% |
| D.不清楚 | 0 | 0.00% |
| 6.您认为目前本项目的相关规章制度是否健全？ | A.非常健全 | 41 | 82.00% |
| B.比较健全 | 4 | 8.00% |
| C.一般 | 4 | 8.00% |
| D.不健全 | 1 | 2.00% |
| 7.您所在部门日常工作管理制度是否完备？ | A.非常完备 | 48 | 96.00% |
| B.比较完备 | 0 | 0.00% |
| C.一般 | 2 | 4.00% |
| D.不完备 | 0 | 0.00% |
| 8.您下次是否愿意积极配合项目实施？ | A.非常愿意 | 48 | 96.00% |
| B.比较愿意 | 1 | 2.00% |
| C.一般 | 1 | 2.00% |
| D.不愿意 | 0 | 0.00% |

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在被调查的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人员中组织过政策宣传活动的占据88%，没有组织过的的占据12%；在被调查的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人员中非常清楚了解项目具体情况的占据986%，比较了解的占据10%；在被调查的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人员中认为项目的工作效果显著的占据72%，效果良好的占据24%，一般的占据4%；在被调查的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人员中非常清楚项目的进度的占据88%，比较清楚的占据10%；在被调查的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人员中非常清楚目前自己的工作职责内容的占据88%；认为目前本项目的相关规章制度非常健全的占据82%，比较健全的占据8%；项目工作人员中下次非常愿意积极配合项目实施的占据96%，比较愿意的占据2%。

**表6 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人员调查问卷满意度问题情况统计表**

| **三、满意度问题** | | | |
| --- | --- | --- | --- |
| **问题** | **选项** | **小计** | **比例** |
| 1.您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整体工作成效的评价 | A.非常满意 | 44 | 88.00% |
| B.比较满意 | 3 | 6.00% |
| C.基本满意 | 2 | 4.00% |
| D.不太满意 | 1 | 2.00% |
| E.非常不满意 | 0 | 0.00% |
| 2.您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经费使用范围及金额分配的评价 | A.非常满意 | 41 | 82.00% |
| B.比较满意 | 3 | 6.00% |
| C.基本满意 | 5 | 10.00% |
| D.不太满意 | 1 | 2.00% |
| E.非常不满意 | 0 | 0.00% |
| 3.您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人员职责部署的评价 | A.非常满意 | 33 | 66.00% |
| B.比较满意 | 14 | 28.00% |
| C.基本满意 | 3 | 6.00% |
| D.不太满意 | 0 | 0.00% |
| E.非常不满意 | 0 | 0.00% |
| 4.您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人员配备情况的评价 | A.非常满意 | 44 | 88.00% |
| B.比较满意 | 2 | 4.00% |
| C.基本满意 | 4 | 8.00% |
| D.不太满意 | 0 | 0.00% |
| E.非常不满意 | 0 | 0.00% |
| 5.您对目前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环境的评价 | A.非常满意 | 42 | 96.00% |
| B.比较满意 | 8 | 4.00% |
| C.基本满意 | 0 | 0.00% |
| D.不太满意 | 0 | 0.00% |
| E.非常不满意 | 0 | 0.00% |

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在调查的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人员中，有88%的项目工作人员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整体工作表示非常满意，有6%的项目工作人员比较满意，4%的项目工作人员基本满意，2%项目工作人员不太满意；有82%的项目工作人员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经费使用范围及金额分配表示非常满意，有6%的项目工作人员比较满意，10%的项目工作人员基本满意；有66%的工作人员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人员分配及职责部署表示非常满意，有28%的工作人员比较满意，6%的工作人员基本满意；有88%的项目工作人员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人员配备情况表示非常满意，有4%的项目工作人员比较满意；有96%的项目工作人员对目前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环境表示非常满意，有4%的项目工作人员比较满意。

综上所述，项目工作人员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满意度较高。

本次满意度计算采取百分制通用计算公式：满意度分数=非常满意比例×100+比较满意比例×80+基本满意×60+不太满意比例×40+非常不满意×0。计算出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人员整体满意度为93.28%。

**满意度调查问卷如下：**

**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参会委员满意度调查问卷**

**一、个人信息**

1.您的性别为（ ）

A. 男 B. 女

2.您的民族为（ ）

A. 汉族 B. 少数民族

**二、基本信息**

1.您是否清楚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整体流程（ ）

A. 非常清楚 B. 比较清楚 C. 一般 D. 不清楚

2.对于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是否征集过人大代表的意见或建议？（ ）

A. 是 B. 否

3.您认为有哪些因素会影响项目实施（ ）

A. 资金问题 B. 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C. 基础设备配备 D. 其他

4.您认为项目实施后保障效果如何（ ）

A. 效果显著 B. 效果良好 C. 一般 D. 效果较差

5.您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的实施效果（ ）

A. 效果显著 B. 效果良好 C. 一般 D. 效果较差

**三、满意度**

请根据您的真实感受就以下问题分别做出满意度判断，在对应的方框上打勾。

|  | **非常**  **满意** | **比较**  **满意** | **基本**  **满意** | **不太**  **满意** | **非常不满意** |
| --- | --- | --- | --- | --- | --- |
| 1.您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整体工作的评价 |  |  |  |  |  |
| 2.您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维护法治促进民主发展提升性情况的评价 |  |  |  |  |  |
| 3.您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民生经济发展保障性的评价 |  |  |  |  |  |
| 4.您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整体流程的评价 |  |  |  |  |  |
| 5.您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效率的评价 |  |  |  |  |  |

**满意度调查问卷如下：**

**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各委员会及研究室专项经费工作人员满意度调查问卷**

**一、个人信息**

1.您的性别为（ ）

A. 男 B. 女

2.您的工作年限是（ ）

A. 1-2年（含两年） B. 2-5年（含5年） C. 5年以上

**二、基本信息**

1.您是否组织过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 ）

A. 是 B. 否

2.您是否清楚了解到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 ）

A. 非常清楚 B. 比较清楚 C. 一般 D. 不清楚

3.您认为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的工作效果如何（ ）

A. 效果显著 B. 效果良好 C. 一般 D. 无效果

4.您是否清楚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的进度（ ）

A. 非常清楚 B. 比较清楚 C. 一般 D. 不清楚

5.您对目前自己的工作职责内容是否清楚（ ）

A. 非常清楚 B. 比较清楚 C. 一般 D. 不清楚

6.您认为目前本项目的相关规章制度是否健全（ ）

A. 非常健全 B. 比较健全 C. 一般 D. 不健全

7.您所在部门日常工作管理制度是否完备（ ）

A. 非常完备 B. 比较完备 C. 一般 D. 不完备

8.您下次是否愿意积极配合项目实施（ ）

A. 非常愿意 B. 比较愿意 C. 一般 D. 不愿意

**三、满意度**

请根据您的真实感受就以下问题分别做出满意度判断，在对应的方框上打勾。

|  | **非常**  **满意** | **比较**  **满意** | **基本**  **满意** | **不太**  **满意** | **非常不满意** |
| --- | --- | --- | --- | --- | --- |
| 1.您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整体工作成效的评价 |  |  |  |  |  |
| 2.您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经费使用范围及金额分配的评价 |  |  |  |  |  |
| 3.您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人员职责部署的评价 |  |  |  |  |  |
| 4.您对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人员配备情况的评价 |  |  |  |  |  |
| 5.您对目前甘肃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工作环境的评价 |  |  |  |  |  |

**（三）访谈报告**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访谈报告**

**一、访谈背景**

**（一）访谈目的**

为进一步了解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为后续项目报告提供支撑，评价组选取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财务部门主要负责人及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主要负责人开展访谈，了解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的基本情况。

**（二）访谈对象和访谈内容**

**1、访谈对象**

|  |  |  |
| --- | --- | --- |
| **序号** | **访谈单位** | **访谈对象** |
| 1 |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财务部门 | 主要负责人 |
| 2 |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 | 主要负责人 |

**2、访谈内容**

**（1）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财务部门主要负责人：**了解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单位职责；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情况；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预算资金情况；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财务监督检查情况；项目运行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及原因。

**（2）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主要负责人：**了解省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进程；项目具体安排部署；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人大代表及工作人员反馈情况；项目运行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及原因。

**二、访谈分析**

**（一）单位基本情况**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要职责是：**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行使下列职权：在本省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领导或者主持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召集省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根据本省行政区域的具体情况和实际需要，在不同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可以制定和颁布地方性法规，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国务院备案；讨论、决定本省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根据省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省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的部分变更；监督省人民政府、省监察委员会、省高级人民法院和省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撤销下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不适当的决议；撤销省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在省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副省长的个别任免；在省长、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因故不能担任职务的时候，从省人民政府、省高级人民法院、省人民检察院副职领导人员中决定代理的人选；决定省人民检察院代理检察长，须报最高人民检察院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根据省长的提名，决定省人民政府秘书长、厅长、委员会主任的任免；按照有关法律规定，任免省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任免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任免省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批准任免下一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根据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的提名，决定人民检察院分院检察长的任免；在省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撤销个别副省长的职务；决定撤销任命的省人民政府其他组成人员和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省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在省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出缺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决定授予地方的荣誉称号。

**（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情况**

为提高政府资金使用效益，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全面实施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根据《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6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号），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为深入贯彻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积极探索，精准聚焦，总结形成一套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流程，切实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力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具体措施有：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规范预算资金绩效管理流程、开展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等。

**（三）项目预算资金编制及发放情况**

根据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预算编制经过了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四）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围绕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使用项目经费，保证经费专款专用，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挤占、截留、挪用或随意扩大开支范围。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部署要求，严格执行经费管理使用各项制度规定，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五）项目具体实施情况**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在省常务会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作为省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关，负责处理日常事务和监督相关工作的进行，以确保省人民代表大会行使职权的有效性和稳定性。一是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在本行政区域内的遵守和执行，以及国家计划和预算的执行。二是负责召集和主持省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并组织制定会议的议程和其他准备事项的决定。三是在省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常务委员会可以行使部分职权，包括决定重大事项、监督政府工作等，以确保省级行政的不间断和高效运作。四是作为代表选举机构，负责组织和指导下一级人大代表的选举，确保民主选举的顺利进行。五是常务委员会还承担着立法职能，可以在不与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根据本行政区域的实际情况，制定和颁布地方性法规，以更好地适应地方发展需求。

**（六）项目财务监督检查情况**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经费严格执行会计记账各项要求，会计工作和会计资料真实、完整，且项目资金实行单独记账，同时，项目各级负责主管单位开展资金支出自查工作，争取做到没有反馈问题，若有反馈问题也会及时进行整改。

**（七）项目在2023年工作中存在的困难以及相关建议**

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会议费项目随着人大工作的不断深入和拓展，各委员会及研究室对专项经费的需求日益增加，但资金总量有限，如何在有限的资金内满足多样化的需求成为一大挑战。预算制定需要充分考虑各项目的实际需求、优先级和可行性，但在实际操作中，由于信息不对称、项目变化等因素，预算的执行往往面临一定的难度。

针对以上困难和难点，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和执行力度，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完善项目管理和监督机制，提高项目管理的科学性和透明度。加强政策研究和制度建设，为专项经费项目提供有力保障。加大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提升专业人才队伍的整体素质。加强与各方面的沟通协调，共同应对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